

获嘉县政府采购验收报告

采购验收单位：获嘉县公安局

合同编号：(2025)ZB-26号

采购项目名称	获嘉县公安局业务装备采购项目（三标段）	中标金额（万元）	65.71万元
采购项目内容（规格、型号、数量）	UPS主机 海康威视DS-IUH3320L-K/TJ 1台、蓄电池 海康威视DS-IUHB12100-M 64节、电池柜（架） 海康威视DS-IUHA32X100-C 2套、UPS监测模块 定制 1项、辅材 定制 1批、安装调试 定制1项、半球网络摄像机 海康威视DS-2CD2327SWDV3-L 6台、电源适配器 海康威视DS-2FA1210-DL 6个、单反相机 佳能90D 4台、摄像机 索尼FDR-AX45A 3台、现场痕迹勘察包 和为永泰HWHB-III4套、多用途现场勘察箱 和为永泰HWHX-VIII-A 1台、多功能物证勘查仪 江苏和为HW-MPFD-I 1台、足迹勘察灯 和为永泰HWZD-I 3个、足迹静电吸附提取仪 和为永泰BTJD-V 2台、野外照明灯塔 和为永泰HW-F909 1套、生物物证保管箱 和为永泰HW-B12L 2只、酒精测试仪 酒安8000S 5部、半自动体外除颤器 普美康BeneHeartY2 6台、无屏立柜 山高定制 3台、铁挂箱 山高定制 3台、AED便携包 悟空定制 6个、5G执法记录仪 海康威视DSJ-HIKN1A1 5部、布控球机 海康威视iDS-MCD402-GS 1台		
验收意见	经对采购项目进行组织验收，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所提供的（货物/工程/服务）符合采购需要，与签订的合同内容一致，验收合格，我单位对验收结果承担责任。		
	验收人1: 刘春取 验收人2: 王超 验收人3: 张一平 验收人4: 张以伟 验收人5: 秦永中		
单位负责人	苏丹	联系电话	0373-4591316
验收地点	获嘉县公安局	验收时间	2025年11月4日

